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黔轮胎 A

公告编号：2011-045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配股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31 日完成配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该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指定戴立洪、张英君任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的期间为 2011 年 1 月 3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收到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配股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因该项目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张英君先生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对本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罗大伟接替张英君的持续督导工作，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更换后，本公司配股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戴立洪先生和罗大伟先生。
特此公告。

附：保荐代表人罗大伟简历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保荐代表人罗大伟简历

2002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获博士学位；1994-1996年，于中原油田工作；2003-2005年于大鹏证券工作，先后任职研究员、投行高级经理；2005-2007年，先后于广东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12月至今，于国信证券投行部工作，任职业务部执行副总经理，参与四川美丰可转债项目、重庆百货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黔轮胎配股项目。